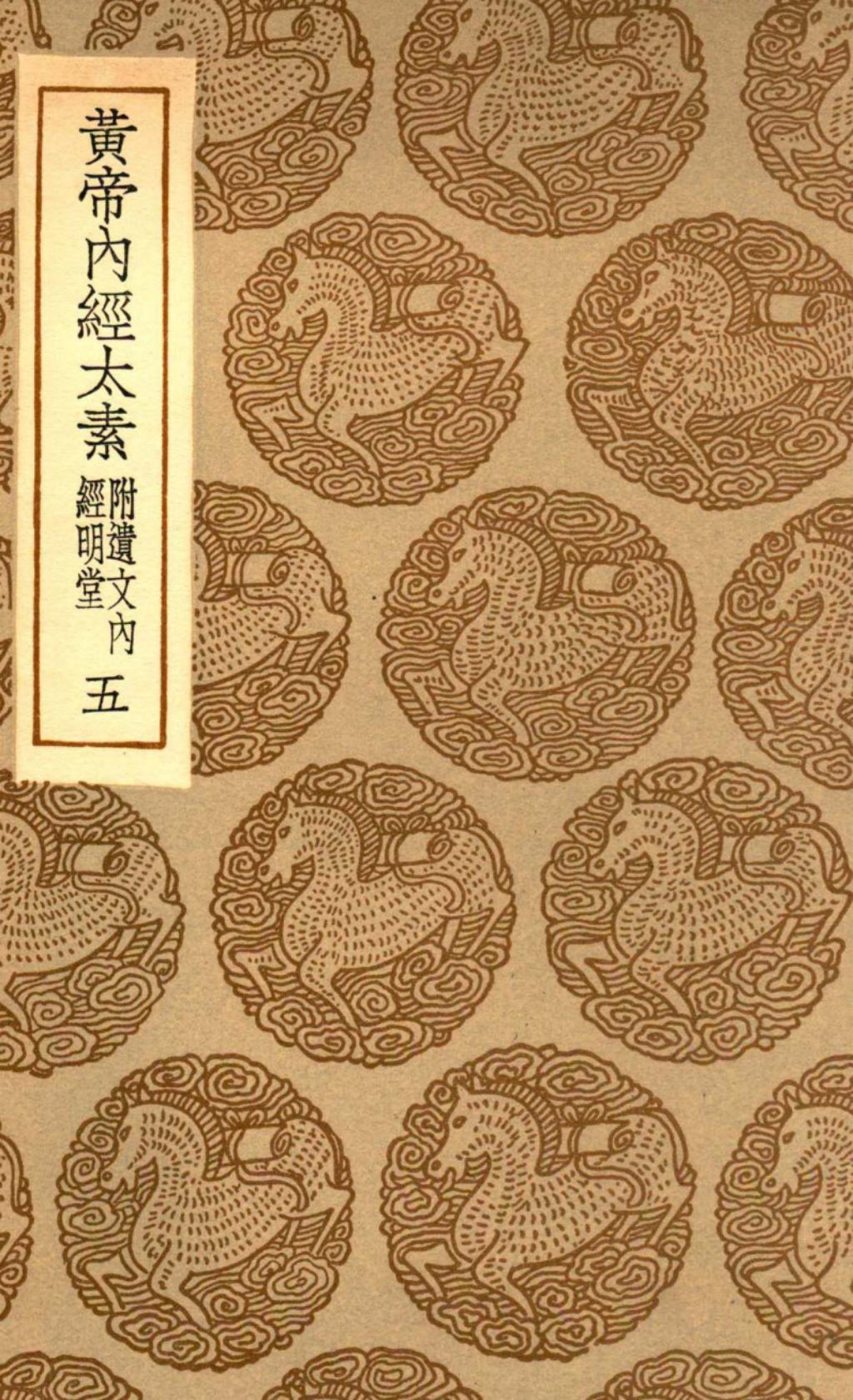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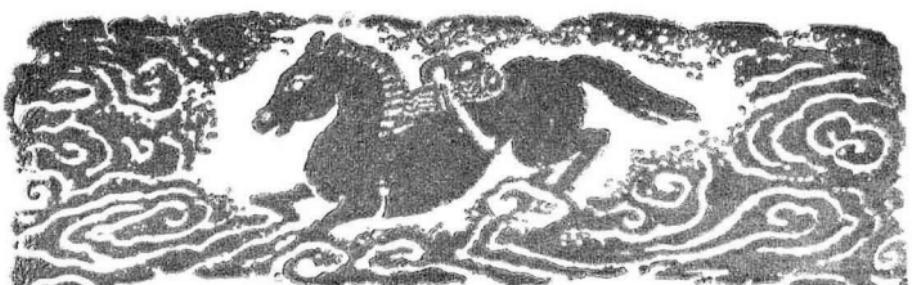


黃帝內經太素

附遺文內
經明堂五





黃帝內經太素

附文內經明堂

(五)

楊上善撰序

黃帝內經太素卷二十一

傷寒

通直郎守太子文學臣楊上善奉 敕撰注

熱病決

熱病說

五藏熱病

五藏痿

瘡解

三瘡

十二瘡

熱病決

黃帝問於岐伯曰。今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

夫傷寒者。人於冬時。溫室溫衣。熱飲熱食。腠理發快。意受寒。腠理因閉。寒居其

寒極爲熱。三陰三陽之脈。五藏六府。受熱爲病。名曰熱病。斯

之熱病。本因受寒傷多。亦爲寒氣所傷。得此熱病。以本爲名。故稱此熱病。傷寒類也。故曰。冬傷於寒。春爲溫病也。其病夏至前發者。名爲病溫。夏至後發者。名爲病暑也。

或愈或死。皆以病六七日閒。感三日而遍。陰陽二經同

藏府營衛不通。復得三日。故極。後三日。所以六七八日閒死也。其愈皆以十日以上。何也。不知其解。願聞其故。

其不至藏府兩感於寒者。至第七日。即太陽病衰。至九日。三陽病衰。至十日。太陰病

衰。至十二日。三得三陽等病。皆衰。故曰。其愈皆十日以上。其理未通。故請聞之也。

岐伯對曰。巨陽者。諸陽之屬也。巨大也。一陽爲紀。少陽也。二陽爲衛。陽明也。三陽爲父太陽也。故足太陽者。三陽屬之。故曰諸陽之屬也。

其脈連於風府。故爲諸陽主氣。人之傷於寒也。則爲病熱。熱雖甚不死。其兩感於寒而病者。必不免於死。

足太陽脈。直者從顙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其風府在項入髮際一寸。則太陽之氣連風府也。諸陽者。督脈陽。維脈也。督脈陽脈之海。陽維。維諸陽脈。總會風府。屬於太陽。故足太陽脈爲諸陽主氣。所以人之此脈傷於寒者。極爲熱病者也。先發於陽。後發於陰。雖熱甚不死。陰

陽兩氣時感。黃帝曰。願聞其狀。岐伯曰。傷寒一日。巨陽受之。故頭項腰脊皆痛。寒之傷多。極爲熱者。初病發日。必是者。不免死也。

故太陽先病也。頭項腰並是足太陽脈所行之處。故皆痛也。

二日陽明受之。陽明主肉。其脈俠鼻絡於目。故身熱。而

之所以一日陽明少陽不受熱者。以其太陽主熱。又傷寒熱加。故太陽先病也。頭項腰並是足太陽脈所行之處。故皆痛也。

鼻乾不得臥。陽明二陽故次受病。脾之太陰主肌胃之陽明主肉。其脈從鼻絡目內。
皆下行入腹。至手陽明下屬大腸。上俠鼻孔。故病身熱鼻乾不得臥也。

三日少陽受之。少陽主骨。其脈循脇。

絡於耳。故胸脇痛耳聾。肝足厥陰主筋。三焦手少陽與膀胱合膀胱。腎府表裏皆主骨。足少陽起目兌。皆入絡耳中。下循胸脇下。至於足手少陽。偏屬三焦。從耳後入耳中。故病耳聾胸脇痛也。

三經皆受病。而

未入通於府也。故可汗而已。三經三陽經也。熱在三陽經中。未滿三日。未至於府。當以鍼藥發汗而已。三經之病。三日外至府。可以湯藥洩而去。

四日太陰受之。太陰脈布胃中。

絡於嗌。故腹滿而嗌乾。一陰爲獨決。厥陰也。二陰爲雌。少陰也。三陰爲母。太陰也。太陰爲大。故先受熱。太陰脈從足入腹。屬脾絡胃。鬲俠咽連舌本。手太陰起於中焦。下絡大腸。故腹滿嗌乾也。

五日少陰受之。

少陰脈貫腎絡肺繫舌本。故曰熱舌乾而渴。足少陰直者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故口熱舌乾而渴也。

六日厥陰受病。厥陰脈循陰器而絡於肝。故煩滿而囊縮也。

三陰三陽。五藏六府皆病。營衛不行。府藏不通。則死矣。其不兩感於者。七日巨陽病衰。頭痛少愈。八日陽明病衰。身熱少愈。九日少陽病衰。耳聾微聞。如此。

三陰三陽。藏府皆病。督脈閉塞。故至後三日則死不。兩病者。至第七日太陽病衰。至第九日少陽病衰也。十一日太陰脾主穀氣。故病愈。此。

少陰病衰。渴止不滿。舌乾已而歟。足少陰脈入肺。俠舌本。故病愈。渴止古乾已也。歟者肺氣通也。十二日厥陰病愈。囊從少腹微下。厥陰之脈病愈。大氣已去。故囊。

潮下

大氣皆去病日已矣。至十二日大熱之氣皆去故所苦日瘳矣。黃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之各通其藏脈病日衰已。

量其熱病在何藏之

脈知其所在卽於脈以行補寫之法病衰矣。

未滿三日熱在三陽之脈皮肉之間故可汗而已也三日以外熱入藏府之中可服湯藥洩而

其未滿三日者可汗而已。滿三日者可洩而已。

未滿三日熱在三陽之脈皮肉之間故可汗而已也三日以外熱入藏府之中可服湯藥洩而

去也黃帝曰熱病已愈時有所遺者何也岐伯曰諸遺者熱甚而強食之故有所遺若此者皆病已衰而熱有所藏因其穀氣相薄而熱相合故有所遺。強多也遺餘也大氣雖去猶有殘熱在藏府之內外因多食以穀氣熱與故熱相薄重發熱病名曰餘熱病也。黃帝曰善治遺奈

何岐伯曰視其虛實調其逆順可使必已。逆者難已順者易已陰虛補之陽實寫之必使其愈以爲工也。黃帝曰病熱當何禁岐伯曰病熱少愈食肉則復多食則遺此其禁也。肉熱過穀故少食則復穀熱少肉故多食爲遺也。黃帝曰其兩感於寒者其脈應與其病形如何。足太

滿冬感寒時陰陽共傷於寒故曰兩感冬日兩感於寒以爲病者脈之應手及病成形其事何如也。

岐伯曰兩傷於寒者病一日則巨陽與少陰俱病則頭痛口乾煩

寒足少陰表裏共傷於寒故曰兩感冬日兩感於寒上狹咽喉本手太陽絡心循咽故令口乾手少陰起於心中足少陰絡心手太陽絡心故令煩滿病二日則陽明與

太陰俱病則腹滿身熱不食譖言。譖諸闔反多言也手陽明屬大腸足陽明屬胃足太陰屬病三日則少陽與厥陰俱

太陰俱病則腹滿身熱不食譖言。譖諸闔反多言也手陽明屬大腸足陽明屬胃足太陰屬病三日則少陽與厥陰俱

病則耳聾囊縮厥水漿不入則不知人。

手足少陽皆入耳中故令耳聾足厥陰環陰器足少陽繞毛際手少陽歷三焦故令囊縮厥也手少陽布膻中足少陽下胸中足厥陰循喉嚨後手厥陰起胸中屬心包

故令漿水不下不知人也。六日而死。三陰三陽俱病氣分更經下不知人也。三日皆極故六日死也。

黃帝曰五藏已傷六府不通營衛不行如是之後三日乃死何

也。氣分極者藏傷府塞營衛停壅後三日死其故何也。岐伯曰陽明者十二經之長也其氣血盛故不知人三日其氣乃盡故死。

胃脈足陽明主穀血

氣強盛十二經脈之主餘經雖極此氣未窮雖不知人其氣未盡故更得三日方死也。

熱病說

黃帝問於岐伯曰有病溫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爲何岐伯曰病名陰陽

交交者死。汗者陰液也。熱者陽盛氣也。陽盛則無汗。汗出則熱衰。今出而熱不衰者是陽邪盛其復陰起兩者相交故名陰陽交。

黃帝曰願聞其說。請說陰陽交爭死之所由。

岐伯曰人所以汗

出者皆生於穀穀生於精今邪氣交爭於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卻而精勝精勝則當食而不復熱熱者邪氣也汗者精氣也今汗出而輒復熱者是邪勝也。骨肉之間精勝則邪卻邪勝則精消今雖汗出而復熱者是邪戰勝精

故致死也。不能食者精毋憚也。而留者其盡可立而傷也。熱邪既勝則精液無精液無者唯有熱也。憚熱也。是夫熱論曰。汗出而脈尚躁盛者死。今脈不與汗相應此不勝其病也。其死明矣。夫汗出則可脈靜今汗出其熱留而不去者其五藏六府盡可傷之能食也。是夫熱論曰。汗

志者死。志者記也。腎之神之腎閒動氣人之生命動氣衰矣則神志去之故死也。今見三死不見一生雖愈必死。汗出而熱不衰死有三候一不能食二猶脈躁之狀雖愈必死又有三分之死未見一分之生也。黃帝問於岐伯曰。有病身熱汗出煩滿煩滿不爲汗解此爲何病。身熱煩滿當爲汗解今不解故問。岐伯曰。汗出而身熱者風也。汗出而煩滿不解者厥也。病名曰風厥。風熱開於腠理爲汗非精氣爲汗故身熱不解名爲風也。煩心滿悶不解名厥病也有風有厥名曰風厥也。問曰願聞之答曰巨陽主氣故先受邪少陰與其爲表裏也得熱則上從之從之則厥。腎閒動氣足太陽與足少陰表裏故太陽先受邪氣循脈而上於頭得熱則足太陽上者從之受熱卽爲上熱下寒以爲厥逆汗出不解煩滿之病也。問曰治之奈何答曰表裏刺之飲之湯。可刺陰陽表裏之脈以攻其外飲之湯液以療其內。振寒此爲勞中之病也。勞中得風爲病名曰勞中亦曰勞風肺下病居處也。强上好仰也冥視晚晚遲也謂合厥之法也。黃帝問曰勞風爲病何如岐伯曰勞風法在肺下其爲病也使人強上冥視晚睡出若涕惡風卽眼遲視不見也。睡若涕者睡如膿也不用見風見風卽便振寒此爲勞中之病狀也。

問曰治之奈何答曰。勞中得風爲病名曰勞中亦曰勞風肺下病居處也。强上好仰也冥視晚晚遲也謂合眼遲視不見也。睡若涕者睡如膿也不用見風見風卽便振寒此爲勞中之病狀也。

何答曰以救俛仰此病多爲俛

巨陽引精者三日中者五日不精者七日微出青黃涕其狀如稠膿大如彈

丸從口中若鼻孔中出不出則傷肺傷肺則死

以鍼引巨陽精者三日俛仰卽愈引陽明精者五日少陽不精引之七日方有青黃濁涕從鼻口中出其病得愈若不出者上傷於肺不免死也

偏枯身偏不用而痛言不變知不亂病在分腠之間巨鍼取之益其不足損其有餘乃可復也

偏枯病有五不收一也有偏不痛此不用並痛二也其言不異於常三也

神智不亂四也病在分肉間五也具此五者名曰偏枯病也辨扶非反風病也辨風之狀凡有四別身無痛處一也四支不收二也神智錯亂三也不能言四也具此

甚則不能言不可治也

辨扶非反風病也辨風之狀凡有四別身無痛處一也四支不收二也神智錯亂三也不能言四也具此

四者病甚不可療也身雖無痛四支不收然神不亂又少能言此可療也俗稱此痛種種名字皆是近代

醫人相承立醫人相承立病起於陽後入於陰者先取其陽後取其陰浮而取之療法先取其本後取

名非古典也其標不可深取也熱病三日而氣口靜人

迎躁者取之諸陽五十九刺以寫其熱而出其汗寫其陰以補其不足者

三陽受病未入於陰至三日也未入於

人迎謂是足陽明脈結喉左右人迎脈也以諸陽受病故取諸陽五十九刺寫其熱氣以陽并陰虛故補陰也

身熱甚陰陽皆靜者勿刺也其可刺者急取之不汗則洩所謂

勿刺者有死徵也陰陽之脈皆靜謂爲陰陽交爭是其死徵故不可

刺也非陰陽爭宜急取之若不洩汗卽洩利也

熱病七八日脈口動喘而眩者急刺之汗且自

出淺刺手指閒。七日太陽病衰。八日陽明病衰。二陽病衰。氣口之脈則可漸和。而脈喘動頭眩者。熱猶未去。汗若出。急刺手小指外側前谷之穴。淺而取之。汗不出。可深刺之也。

熱病七八日。脈微小病者。洩血口中乾。一日半而死。熱病至七八日。二陽病衰。其脈則可漸和。脈微小者。卽熱甚。所以洩血口乾。一日半死。脈小者。內熱消渾之候也。

脈代者。一日死。熱病七八日。脈代者。內氣絕候故一日死。熱病已得汗。而脈尙躁喘。且復熱。勿庸刺。喘甚者死。熱病已得汗。其脈當調。猶尙躁喘。且復身熱。此陰陽交不可刺也。刺之者危。喘甚熱盛者死。不須刺也。

熱病七八日。

脈不躁。躁不數。數後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未曾刺者。勿庸刺之。熱病七八日。二陽病衰。故脈不躁。雖躁不數者。至後三日合十二日。三陽三陰。

熱衰。故汗出愈也。若從九日至十二日。汗不出者。十三日死。計後三日者。三日後也。又曰。十二日厥陰衰。日卽便汗出。如其不出。至十三日爲後三日。後九日。以爲四日也。雖未刺之。不須刺也。庸有本爲膚。

熱病先身濇。倚煩惱。乾

脣嗌。取之以第一鍼。五十九刺。膚張口乾寒汗。身熱甚。皮膚驟澀也。傾倚不安。煩悶。脣咽乾內。熱肺熱病狀也。第一鍼。鍼也。應肺。鍼頭大。末細。令無得深入。以寫陽氣。故用之五十九刺。以寫諸

陽之氣。及皮膚張。熱病嗌乾多飲善驚。臥不能定。取之膚肉。以第六鍼。五十九索肉於脾。不得索之木。木肝口乾令汗出也。

熱病嗌乾多飲喜驚。臥不得安。肉病者。可以第六員利鍼。員利鍼應脾。故用取之也。膚肉五十有九。於脾輸穴。以求其肉。不得求於肝輸穴也。以肝爲木。剋土。故名也。

熱病胸脇痛。手足動筋之病。可以第四鍼應肝。故於筋閒。鍼於四鍼。於四逆筋嬖目浸。索筋於肝。不得索之金。金肺也。逆筋嬖目浸。求肝輸穴。不得於肺輸穴。以求筋也。以其肺金剋木。

肝也。索求也。覽筋鑑。
也。目浸目皆淚出也。熱病充膚痛。窒鼻充面。取之皮。以第一鍼。五十九。窒鼻塞也。充面皮起也。膚痛鼻塞面皮起。皆令無得深入。但去皮中之病。故五十九取之皮也。苛軫鼻索皮於肺。不得索之火。火者心也。苛賀多反。鼻病有本作苟。熱病殃。苛軫在於鼻。鼻主於肺。故此皮毛病求於肺輸。不得求之心輸。以其心火剋

肺金。驚與癥狂。此爲血病。故取之脈。第四鍼者。鋒鍼也。刃參閼應心。可以寫熱出血。癩癲疾及
熱病數驚瘓癰而狂。取之脈。以第四鍼。急寫有餘者。癩疾毛髦去。血病索於心輸。不得索之腎輸者。水剋火也。熱病身重骨痛耳聾而好瞑。取之骨。以第四鍼。身重骨痛。耳聾好瞑。皆腎之合骨。熱病故取骨第四鍼。鋒鍼也。長一寸六分。鋒其末。主寫

五十九骨病不食齧齒耳青索骨於腎。不得索之土。土脾也。一云脊強。身重骨痛。耳聾好瞑。皆腎之合骨。熱病故取骨第四鍼。鋒鍼也。長一寸六分。鋒其末。主寫熱出血。故用五十九刺。並療食齧齒耳青等骨。病求之腎輸穴。不得求脾之輸穴。以土剋水也。熱病不知所痛。不能自收。口乾陽熱甚。陰頗有寒者。熱在髓死不治。

陽熱病者。其陽脈熱甚。陰脈頗寒也。此人熱在髓中必死不療。熱病頭痛顛。目瘡脈善衄。厥熱也。取以第三鍼。視有餘不足。寒熱痔。熱病頭痛顛。及目邊脈

瘡善衄。此爲厥熱者也。第三鍼。鋸鍼也。狀如黍粟之兌。長二寸半。主按脈取氣。令邪氣殘出。故並用療厥熱寒熱痔病。熱病體重。腸中熱。取之以第四鍼。於其輸及下諸指閒。索氣於胃絡。得氣。體重腸中熱。胃熱病也。第四鍼。鋒鍼也。此胃熱病。以鋒鍼取胃輸及手足指閒。八處胃絡。以得氣爲限也。熱病挾齊痛急。脇胸滿。取之涌泉。與陰陵泉。以

第四鍼鍼嗌。俠臍痛。脾經熱病也。胸脇滿腎經。熱病汗且出。及脈順可汗者。取之魚際大淵大都大白寫之。則去補之。則汗出。汗出太甚。取踝上橫脈以止之。熱病汗出。反脈順不逆。可令汗者。取魚際。在手大指本節後內側。太淵。在掌後陷者中。大都在足大指本節後陷中。大白。在足內側踝骨下陷中。此四穴。並是手足太陰療熱之穴。故皆寫去其熱。還於此穴。補取其汗。

汗而脈靜者生。無陰故死。得汗脈靜者。熱去故脈靜而生也。熱病者。脈常盛躁。而不得汗者。此陽脈之極也。死。其得出汗而脈靜者。生。熱病不得汗。脈常盛躁者。是陽極。熱病可刺者有九。一曰。汗不出。大顴發赤。噦者死。熱病不可刺者。有九。一曰。汗不出。大顴發赤。噦者死。顴鼻左右高處也。一曰。洩而腹滿甚者死。三曰。目不明。熱不已者死。目是五藏之精。五藏之氣和。則目精必明也。四曰。老人嬰兒。熱而腹滿者死。五曰。汗不出。歐下血者死。六曰。舌本爛。熱不已者死。七曰。欬而衄。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八曰。髓熱者死。九曰。熱而痓者死。熱而痓者。腰折瘻癰也。折腰強反折也。齶。故介反開口難齒相切也。凡此九者。不可刺也。此九死徵。故不可刺也。所謂五十九

刺者。兩手外內側各三。凡十二瘡。五指間各一。凡八瘡。足亦如是。頭入髮一寸傍三分各三。凡六瘡。更入

髮三寸邊五凡十瘡耳前後口下者各一項中一凡六瘡顛上一瘡干軌反傷也素問熱輸五十九穴其經皆指稱其穴此九卷五十九刺但言手足內外之側及手足十指之間入頭髮際一寸左右合有十六處更入三寸左右合有十處耳前後口下項中有一顛上有一合有七處更不細指處所量謂刺之以去其熱不定皆依穴也又數刺處乃有六十三處五十九者以舉大數爲言耳

五藏熱病

肝熱病者小便先黃腹痛多臥身熱熱爭則狂言及驚脇痛手足躁不安臥

肝脈足厥陰環陰器故熱小便黃也上行俠胃故身熱多臥臥不安也肝

動語言也故熱爭狂言及驚也其脈屬肝絡膽故脇痛也肝脈出足上連手厥陰今熱故手足躁也庚辛甚甲乙木旺故大汗

金以剋木故庚辛甚也甲乙木旺故大汗也餘四倣此也如氣逆者則庚辛死也

刺足厥陰少陽其頭痛員員脈引衝頭

足厥陰足少陽表裏行藏府之氣故刺之也厥陰上額與督脈會於頭故頭痛員員脈引衝頭員都耕反頭切痛也

心熱病者先不樂數日乃熱手少陰脈起心中俠咽係

目乃熱熱爭則卒心痛煩惋喜歐頭痛面赤無汗

心主喜樂熱病將發故不樂數日乃熱手少陰脈起心中俠咽係目系手太陽至目內皆故熱甚心痛煩惋喜歐頭痛面赤無汗也至壬

癸甚丙丁大汗氣逆則壬癸死刺手少陰太陽手少陰太陽此心脾熱病者先頭重顏痛心煩欲歐身熱熱

爭則腰痛不用腹滿洩兩頷痛

脾府之陽明脈循髮際至額頭故頭重顏痛一曰頷足陽明亦循頷也及兩頷痛足太陰脈注心中故心煩也足陽明下循喉嚨下隔屬胃絡脾主肌故欲歐身熱腹滿洩也足陽明之正入

腹裏屬胃故

甲乙甚戊己大汗氣逆則甲乙死刺足太陽陽明肺熱病者先浙然起豪毛惡風舌上黃身熱

熱爭則喘欬瘡走胸膺背不得太息頭痛不甚汗出而寒

肺主毛腠內熱浙然起豪毛惡風也肺熱上熏故舌上黃也

頭痛不甚也有本爲堪言氣衝甚故頭痛甚也冷汗雖出無發熱也

丙丁甚庚辛大汗氣逆則丙丁死刺手太陰陽明

痺走胸膺此爲熱痺痛行胸中不得太息也肺熱衝頭以肺脈不至故頭痛不甚

如豆言其少也恐洩氣虛故不多也

腎熱病者先腰痛脢凌苦渴數飲食身熱熱爭則項痛而

強脢寒且瘦足下熱不欲言其項痛員員澹澹

腎足少陰脈上腦內出腦內廉貫脊屬腎絡膀胱上貫肝膈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故熱病先腰痛脢凌苦渴數飲也足太陽脈別項本支行背合

有四道以下合腦貫腦至足小指外側故身熱項強痛而足脢寒且瘦也足少陰起於足心故足下熱也從肺出絡心故熱不欲言也澹徒濫反動也謂不安動也

戊己甚壬癸大汗氣逆則戊己死刺足少

陰太陽汗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顏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心熱病者頤先赤

病雖未發見其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次言熱病色候也五藏部中赤色見者卽五藏熱病之

微熱病已有未成未發斯乃名爲未病之病宜急取之熱病從部中所起者

至其期而已部所者色部所也假令赤色從肝起刺之顛者相傳還至肝部本位病已也其刺之反者三周而已重逆則死

刺之不順其氣傳之三周而已若刺之更反死矣諸當汗

出者至病所勝日汗大出。病之勝者第七日是病所勝也。又如肺病至甲乙日是其病之勝日也。

諸治熱病已飲之寒水乃刺之必寒衣之居寒多

身寒而止。

諸病熱病以寒療之。凡有四別一飲寒水使其內寒二刺於穴令其脈寒三以寒衣使其外寒四以寒居令其體寒以四寒之令身內外皆寒故熱病止也。

熱病先胸脇痛手足躁刺足少陽

手太陰病甚爲五十九刺。

足少陽脈下頸合缺盆下胸中貫膈絡肝屬膽循脇裏過季脇下外輔骨之前下抵絕骨循足跗下至指間手太陰上屬肺從肺出腋下故胸脇病手足躁刺此二脈也。

熱病先手臂

痛刺手陽明太陰而汗出。

手陽明行於手表太陰行在手裏故手臂痛刺此陰陽表裏二脈取汗也。

熱病始於頭首者刺項太陽而汗出。

項太陽者足太陽從頸入腦還

出俠項以下俠脊故熱病始

頭首刺此太陽輸穴出汗也。熱病者身先重骨痛耳聾好瞑刺足少陽病甚爲五十九刺。

足少陽脈起目兌上額交頸入腦足少陽起

穴者也有本爲足少陰也。

熱病先眩冒熱胸脇滿刺足少陰少陽太陽之脈。

足太陽起目內眞上額交頸入腦足少陽起

入肺中故眩冒熱胸脣滿刺此三脈者也。

色榮頰骨熱病也赤色榮頰此之三脈皆生於骨故此

至勝時病三脈爲病有赤色榮頰者骨熱病也。

榮未交日令且得汗待時自已赤色未交之

自得已也與厥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其熱病氣內連腎。

足太陽水也足厥陰木也水以生木木盛水衰故太陽水

其數至三少陽之脈色榮頰筋熱病也榮未交日令且得汗待時自已與少陰脈爭見者死。

足少陽膽脈也足少陽部在頰赤色

榮之即知筋熱病也。當榮時且得汗者至其木時病自已也。少陽爲木少陰爲水少陽脈見之時少陰爭見者是母勝子故肝木死也。

三椎下閒主胸中熱。明堂及九卷背五藏輪並以第三椎爲肺輪第五椎爲心輪第七椎爲胸輪第九椎爲肝輪第十一椎爲脾輪第十四椎爲腎輪皆兩箱取之當中第三椎以上無療藏熱故五藏輪第

及候五藏熱並第三椎以下數之第三椎以上與頰車相當候色第三椎下閒肺輪中閒可以寫熱也。四椎下閒主鬲熱五椎下陷者中頰下逆椎爲大瘕從肺輪以上三椎在項故曰項上三椎即大椎上陷者中也當頰下迎椎故曰逆椎逆迎也是爲頰下當椎前有色見者腹有大瘕病者也。

六椎下閒主肝熱七椎下閒主脾熱。四椎下閒計次當心心不受邪故乘言膈也次第椎之下閒各主一藏之熱不同明堂通取五藏之輪也。榮在項上三椎

陷者中頰下逆椎爲大瘕從肺輪以上三椎在項故曰項上三椎即大椎上陷者中也當頰下迎椎故曰逆椎逆迎也是爲頰下當椎前有色見者腹有大瘕病者也。

下牙車爲腹滿。明堂及九卷背五藏輪並以第三椎爲

下牙車色見者腹滿

病也椎後爲脇痛。大椎左右箱爲椎後有色見者脇痛也。頰上者鬲上者也。頰以上無椎可准故頰以上有色者主鬲上也。

五藏瘡

問曰五藏使人瘡何也。瘡者屈弱也以五藏熱遂使皮膚脈筋肉骨緩痿屈弱不用故名爲瘡然五藏之熱使人有瘡何如也。曰肺主身之皮毛心主身之血脉肝主

身之筋膜脾主身之脂肉腎主身之骨髓欲知五藏之瘡先言五藏所主也。膜者人之皮下肉上膜肉之筋也故肺氣熱葉焦則皮毛膚弱急薄著

則生痿辟肺熱卽令肺葉焦乾外令皮毛及膚弱急相著生於手足痿辟不用也。

心氣熱則下脈厥而上上則下脈虛虛則生脈瘡樞折挈脛癰而弱急相著生於手足痿辟不用也。

不任地。心主血脈。心藏氣熱。令下血脈厥逆而上下脈血氣上行。則下脈虛。故生脈痿。樞折脚脛縱緩。不能履地也。肝氣熱。則膽洩口苦。筋膜乾。乾則筋急而攣。發爲筋痿。

擊者筋寒。急有熱。膜筋乾爲擊。如筋得火。卷縮爲擊。伸爲瘻。故爲筋痿。脾氣熱。則胃乾而攣。肌肉不仁。發爲肉痿。脾胃相依。故脾熱則胃乾燥。故肉不仁。發爲肉痿也。腎氣熱。則腰脊不舉。骨枯而髓減。發爲骨痿。腎在腰中。所以腎氣熱。腰脊不舉。骨乾熱。煎髓減。故發爲骨痿也。問曰。何以得之。曰。肺者藏之長也。爲心之蓋。有是以心有亡失。求之不得。卽傷於肺。肺傷則出氣。有聲動肺葉焦。五藏因肺熱葉焦。發爲痿辟也。肺上五藏之上。是心之動有傷。心下崩損。血循手少陽脈下。尿血致令脈虛爲脈痿。傳爲脈痿也。悲哀太甚。胞絡絕。絕則陽氣內動。發則心下崩。數溲血。故本病曰。大經空虛。發爲脈痿。傳爲脈痿。胞絡者。心上胞絡之脈。心悲哀太甚。則令心上胞絡脈絕。手少陽氣內得者。意淫於外。入房太甚。宗筋弛縱。發爲筋痿。及爲白淫。故下經曰。筋痿者。生於使內。思想所愛之色。不知窮已。無涯之心。不遂所願。有漸於溼。以水爲事。若有所留。居處相溼。肌肉濡漬。外心深。入房太甚。遂令陰器弛縱也。陰爲諸筋之宗。故宗筋傷則爲筋痿。婦人發爲白淫。經曰者。已說之經引之爲證也。使內者亦入房。不仁。遂使肉皆痿瘻也。名曰肉痿也。